

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臺灣研究論叢 3

臺灣的社會與文學

龔鵬程編



東大圖書公司

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臺灣研究論叢

臺灣的社會與文學

龔鵬程編

 東大圖書公司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臺灣的社會與文學／龔鵬程編.--初
版.--臺北市：東大發行：三民總
經銷，民84
面；公分
ISBN 957-19-1931-4（平裝）

1.臺灣文學—評論

820.7

84010549

© 臺灣的社會與文學

編者 龔鵬程

發行人 劉仲文

著作財產權人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發行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地址 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郵撥 〇一〇七一七五—〇號

印刷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門市部 復北店／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重南店／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初版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

編號 E 82073

基本定價 捌元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七號



ISBN 957-19-1931-4（平裝）

臺灣的社會與文學

——中正大學臺灣經驗研討會論文集(二)序

龔鵬程

臺灣史與臺灣經驗，現在已經成了一個複雜而詭譎的物體。衆聲喧嘩的多元論述，所形成的既是開放的言說空間、各角度觀看史實的趣味，卻也是衆口鑠金的效果。衆說紛紜，無可質正，亦無聖人可以折衷。省籍、政黨、意氣、利益、價值上的矛盾，全都藉著對臺灣史與臺灣經驗的講述來發揮。處士橫議，大道既明又隱。

學術界在這個時候，就應可見出功能了。

早期的臺灣史及臺灣經驗論述，主要功能近乎民族精神教育，重點在於描述臺灣的漢人開發史，漢人與原住民、荷蘭人、日本人的衝突關係，建構了臺灣經驗的上半部；下半部則著重敘說國民政府播遷來臺後，如何與大陸對抗。大陸因奉行共產主義，尊崇馬列，且與蘇聯沆瀣一氣，故亦為一種與中華文化、中華民族相對的異族異類。對此異類，臺灣所形成的對抗體系，一種混合揉雜了中華傳統文化和資本主義自由民主政經體制的奇異體，乃被稱之為「臺灣經驗」。以此經驗，構組了臺灣史的下半部。

直到現在，政府及執政黨在談及臺灣史、臺灣經驗時，主要的論述模型仍不外乎此。卻未曾覺察到這其中有諸多難以自圓之處，所謂「臺灣奇蹟」，在經濟和道德文化方面，中華文化與資本主義社會之矛盾與斷裂關係，更與民間普遍的認知相去甚遠。

正因為如此，學術界才會逐漸發展出一些修正或反抗的論述，企圖

1994.10.16

瓦解此一大漢民族及文化中心論述。在早期臺灣史的部分，指出漢人開發史之偏宕，而將目光改投在原住民、荷蘭人、日本據臺時期上面，扭轉原住民、荷蘭人、日本人在臺灣史中的負面措辭與負面形象。在臺灣史的下半部，則強調大漢民族主義及文化不是成就而是傷害。謂反共造成了白色恐怖、威權統治和社經發展之障礙，又認為大漢民族文化壓抑了社會中的異質文化。什麼異質文化呢？原住民文化、日本文化、漢文化中的次文化系統等等。

此一論述，形成於臺灣政治解嚴、社會力冒起之際，故亦不免與政治化的語言相溷。例如爲了建立論述的正當性，糾正早先論述之偏失，便把早先的漢人開發史論述形容爲國民黨精心炮製的「神話」、「愚民政策」；稱讚日本人在臺統治時期之殖民作爲，是替臺灣建立了現代化之基礎；或把漢文化內部之文化差異，擴大爲民族差異，強調在臺灣的閩南文化、客家文化是遭大漢沙文主義壓抑的「本土文化」；或將本土文化描繪成一種漢文化與日本、荷蘭等文化相揉合之物，以自別於漢文化。而臺灣經驗，更不代表奇蹟、成就，只是國民黨罪惡之痕迹而已。反抗舊有論述，遂因此而具有政治意義，是反抗國民黨統治之具體行動之一。

社會上許多人認為臺灣史之重建與民進黨等反對勢力有關，正由於此。但事實上新論述之形成，未必全由政治力所推動。學術研究本身的發展，很自然地就會質疑舊典範、發掘新史料、形成新論述，爲平衡先期研究之偏，後起者偏重於講述彰明以往所荒忽的部分，也是極爲正常的事。因此，應該是整個臺灣史及臺灣經驗之研究有所進展，而此進展，適爲其他各界所運用罷了。

邇來學術界對於上述第二種論述，也漸覺不滿意了。蓋救偏以偏，矯枉雖勿嫌於過正，然學術研究畢竟不以偏宕不正爲依歸爲宗旨。漢人開發史、臺灣經驗奇蹟史，誠然多有缺漏，反大漢沙文主義而形成之各種論調，亦須通過學術的檢驗。

中正大學舉辦臺灣經驗研討會，即緣於此學術的自覺而辦，迄今兩屆了。對所謂臺灣經驗，提供更寬闊的視野，不僅限於國府在臺執政之經濟表現，而綜合地指涉整個臺灣社會在歷史上顯現了什麼樣的經驗型態與價值。針對這樣的經驗，研討會邀請學者從各個角度、各個領域去觀察，而又通過研討會的公開學術檢驗，充分論辯，達到分而能統、多元卻能有序的狀態。希望能為「臺灣經驗論述學」的建立，略盡棉薄。

第一屆會議時，論文是以領域劃分的，社會、經濟、學術，分門別類，粲然可觀，已由宋光宇先生整理編為論文集。第二屆研討會則試圖從文學這個單一線索，來勾勒臺灣歷史變遷的軌迹，來剖析臺灣社會的底蘊。在臺灣史的重建過程中，臺灣文學向來是一個熱門的領域；做為史學研究之一類型，通過文學現象來研究歷史經驗，在方法論上說，也是無可置疑，不用多加解釋的。故僅述臺灣經驗研究史之三階段，提供各界參考。

作者簡介：

溫振華：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系副教授

呂正惠：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許俊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副教授

龔鵬程：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教授

游 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副教授

林耀德：專業作家、中國青年寫作協會祕書長

陳長房：國立政治大學英語系教授

周慶華：私立淡江大學中文系兼任講師

李豐楙：中央研究院文哲研究所研究員

施懿琳：國立中正大學中文系副教授

彭小妍：中央研究院文哲研究所副研究員

李瑞騰：國立中央大學中文系副教授

江寶釵：國立中正大學中文系副教授

翁聖峰：私立輔仁大學夜間部共同科兼任講師

黃錦樹：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班

臺灣的社會與文學

目 次

序

龔鵬程

日據時代的臺灣社會	溫振華……………	1
日據時代「臺灣話文」運動平議	呂正惠……………	11
冷筆寫熱腸		
——論呂赫若的小說	許俊雅……………	27
商戰歷史演義的社會思想史解析	龔鵬程……………	69
政治小說策略及其解讀		
——有關臺灣主體之論述	游 喚……………	89
80年代臺灣政治小說	林耀德……………	119
80年代臺灣小說風貌與外國文學	陳長房……………	135
臺灣後設小說中的社會批判		
——一個本體論和方法論的反省	周慶華……………	151
臺灣鄉土小說中的社會變遷意識		
——60、70年代鄉土小說的主題：貧窮、命運與人性		
	李豐楙……………	167
白先勇小說中的死亡意識及其分析	施懿琳……………	195
陳映真作品中的跨國性企業		

——第三世界的後殖民論述	彭小妍·····	235
黃春明小說中的「廣告」分析	李瑞騰·····	257
敘事實驗、失落感與宿命感		
——論李昂的《迷園》	江寶釵·····	269
下層社會的見證		
——試論宋澤萊的《蓬萊誌異》	翁聖峰·····	293
從大觀園到咖啡館		
——閱讀／書寫朱天心	黃錦樹·····	325

日據時代的臺灣社會

溫振華

一、前言

日本的殖民統治，旨在掠取臺灣的資源，強化日本資本主義，並邁向帝國主義之路(矢內原忠雄，1987)。與歐洲殖民國家相較，日本殖民統治，不僅要控制工業原料，並且及於糧食生產，國家的力量因此延伸至社會最底層(何寶山，1984，381)。臺灣社會跟著有了大變化，影響甚為深遠。

有關日據時代臺灣社會的研究，迄今依然有限。已故的社會學家陳紹馨是這方面的先驅學者。他在〈臺灣的人口變遷與社會變遷〉、〈臺灣的社會變遷〉、以及〈新學藝在臺灣的傳播與發展〉諸文中，首先從1920年人口死亡率的急遽降低，指出其在臺灣社會發展上的意義，並提出臺灣形成「國民社會」(civic society)的特色(陳紹馨，1979)。陳紹馨外，前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委員王世慶先生〈皇民化運動前的臺灣社會生活改善運動：以海山地區為例(一九一四～一九三七)〉一文，對臺灣社會生活的改變作了非常詳實的個案研究，開啓社會生活變遷研究的新方向(王世慶，1991，5～63)。蔡錦堂先生《臺灣における宗教政策の研究——1895～1945》，從宗教政策觀察祭祖方式與宗教生活的改變(蔡錦堂，1990)。這些論文是我們探討日據臺灣社會的重要基礎。

本文的目的，旨在從人口流動、村落社會、社會組織、以及原住民

社會等諸方面，作一概括性的介紹，以明日據臺灣社會及其變遷，提供文學研究者之參考。由於以往的論述，以漢人社會為主，忽略原住民社會的大變動，只有部分的人類學研究者有所探討。因為缺少原住民社會的介紹，將使得臺灣社會的觀察變得不周全，故另立一節簡要敘述，期望研究者從臺灣整體的立場，思考臺灣社會的內涵及其變遷。

二、人口流動

人口流動是社會變遷的指標之一。1920年的國勢調查，開始有人口出生地的記載，可以觀察人口流動的方向。1920年的出生地資料係以州為單位，1930、1940年降至州以下的市郡單位。茲以1920年的州廳別出生地資料（表一）觀察州際間人口流動的大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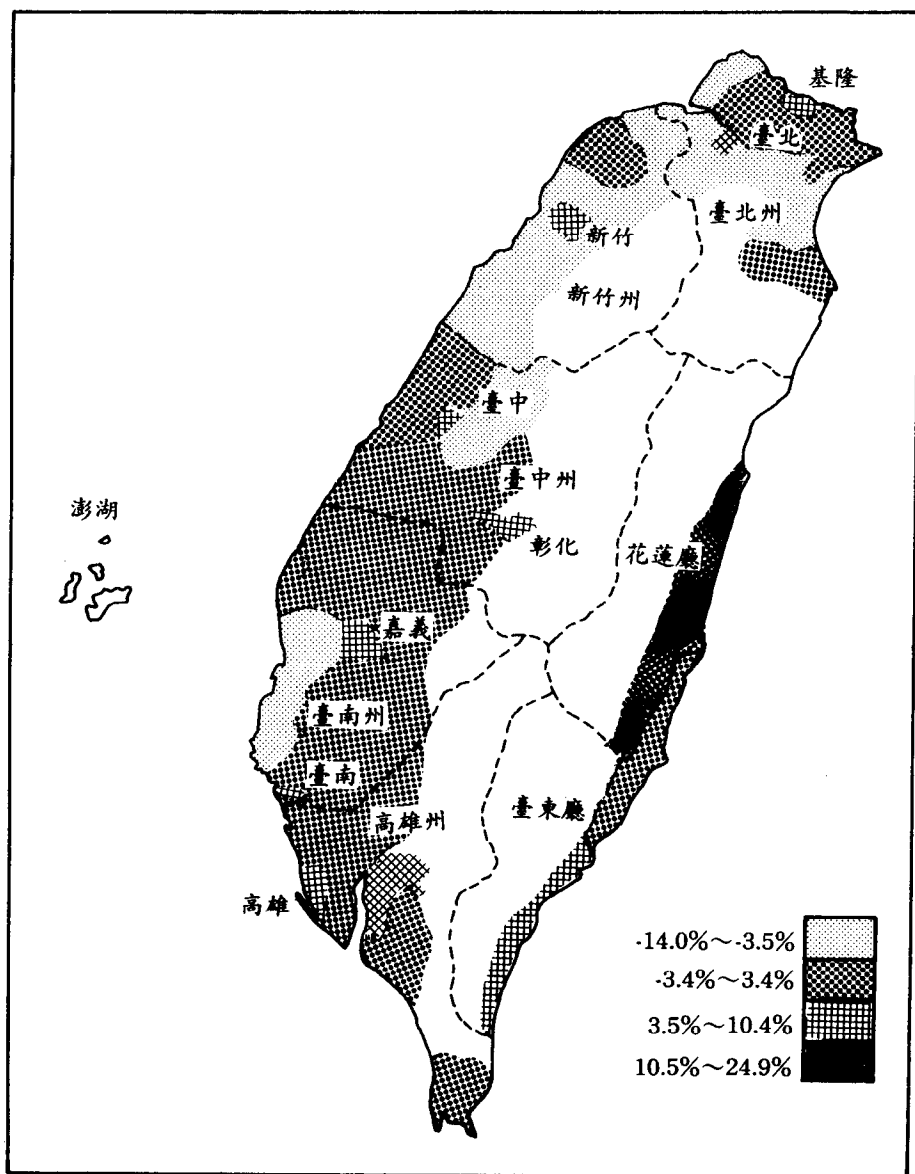
從表一，我們看到西部各州（臺北、新竹、臺中、臺南、高雄諸州），他州出生的人口，除了臺中州占3.5%外，其餘皆低於3%。相反的，東部的臺東廳、花蓮港廳，他州出生的則分別為11.36%與31.12%。這說明東部成為臺灣人口的主要移入地。臺東廳的移入人口，以高雄州為主；花蓮港廳以臺北州、新竹州為多。

從圖一的1925～1930年間人口淨遷徙率的空間分佈觀察，東部依然是人口的移入中心，為高淨遷徙率區。此外，城市也有較高的淨遷徙率。就臺北市、臺中市、高雄市的人口移入的比較，臺北市與臺中市，以州內的人口移入為多，高雄市較特別，為較長距離的人口移入。短距離的人口移入，說明城市機能發展的局限性。臺北市雖為臺灣第一大城市，但以短距離的移入人口為主的情況下，說明城市發展的有限性。

表一 1920年州廳別臺灣人出生地表

州廳別		臺北州	新竹州	臺中州	臺南州	高雄州	臺東廳	花蓮蓮廳	
總數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臺灣出生	總數	99.62	99.87	99.93	99.92	99.91	99.80	99.81	
	自 州 廳 出生	96.69	98.45	96.44	97.89	97.27	88.45	68.70	
	他 州 廳 出生	總數	2.94	1.43	3.50	2.03	2.64	11.36	31.12
		臺北		0.88	0.26	0.28	0.24	0.90	13.88
		新竹	2.50		2.83	0.50	0.67	0.86	12.14
		臺中	0.19	0.50		0.62	0.14	0.58	1.11
		臺南	0.14	0.02	0.36		1.57	0.82	0.78
		高雄	0.10	0.02	0.05	0.62		5.74	1.85
		臺東	0.00	0.00	0.00	0.00	0.01		1.35
	花蓮港	0.01	0.00	0.00	0.00	0.00	2.47		
	日本 出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 他	0.38	0.13	0.07	0.08	0.09	0.20	0.19		

資料來源：根據《大正9年（1920）第1回臺灣國勢調查集計原表・（州廳の部）》，表17，頁524～558資料計算得。



圖一 臺人州廳淨遷徙率 (1925~1930)

資料來源：G. W. Barclay, *Colonial Development and Population in Taiwa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N.J., 1952, p.108.

說明：不包括山地原住民。

三、新社區的凝塑與習俗生活的改變

臺灣傳統社會生活，是以自然村的村廟為中心，透過村廟神明生日的祭典，收取丁錢，演戲酬神，福佑村民，形成休戚與共的村落共同體。在治安不良的時代裡，村民的互助合作，是生存的重要保障。

1920年以前，殖民政府的統治，致力於鎮壓臺灣人的反抗，從事鐵路、港口等基本建設，推行初等教育，撲滅鼠疫、霍亂、天花、瘧疾等傳染病（王世慶，1991，5）。對於村落，透過警察機構，利用舊社會的保甲制度加以控制。對於社會生活的改善，著重在斷髮放足。

1920年隨著控制穩固，地方行政區劃以面積與人口作為重要劃分依據（溫振華，1986，71～72）。街莊（即今鄉鎮）成為最底層的行政單位，街莊役場、警察官吏派出所、公學校成為街莊三大主要機構，深深影響臺灣鄉村社會的變遷。街莊的公學校，成為殖民政府改造臺人社會生活的中心。一方面以學校為教導中心，另一方面將學校活動與社區生活結合。尤其特重運動會，街莊民共同參與，培養健全體魄，服從裁判，遵守規則的新觀念。對於社會生活風俗習慣的改變，街莊設有同風會，自然村設有分會。這種教化的團體，反映殖民政府對臺灣社會底層生活社會重塑與改造的企圖。不過，最重要的發展，應該是1936年，中日戰爭發生前，為統一全臺的基層教化團體，一律改為「部落振興會」，推行風俗之改善，建立理想的社區。從此，在街莊下的各自然村，建立部落集會所，成為近代的社區規模（王世慶，1991，43）。集會所的設立，是臺灣鄉村社會發展上重要轉變，集會所一方面倡導生活習俗改善，一方面凝塑新的社區意識。而1938年的「寺廟整理運動」，將寺廟合併、拆除，以及燒毀神像，使得集會所的地位愈為重要（蔡錦堂，1991，66）。

綜言之，日據時代臺灣鄉莊的自然村，在經歷1920年以後的改變，

尤其是部落集會所設立後，已有截然不同的面貌。

四、「組合」與社會的重組

社會的發展，先有部落社會(Tribal Society)以血緣關係為整合的準則；再有俗民社會(Folk Society)以地緣關係為整合原則；後有國民社會(National Society)以社會功能或社會需要為整合原則(陳紹馨，1979，495)。日據時代，臺灣漢人社會，逐漸由俗民社會走向國民社會，血緣關係或地緣關係雖然仍為社會凝結的重要原則，但已漸不如以社會功能或社會需要為基礎的整合方式來得重要。其中，各種「組合」的成立，使得舊有社會有了較徹底的改變(溫振華，1987，2~5)。

「組合」在自由發展的社會，是基於社會功能或社會需要形成的自發性的組織。在日本殖民統治下，雖然也有自由成立的「組合」，也有強制性或半強制性的「組合」。

強制性或半強制性的「組合」與殖民統治的需要至為密切。不論在鄉村或都市，各種「組合」的成立，逐漸影響臺灣的社會結構。鄉村的水利組合與各種產業組合，影響尤為深刻。臺灣舊有的埤圳主要是民間出資出力籌建的，1901年頒佈的「公共埤圳組合」，在各地推動設立「公共埤圳組合」，將埤圳相關的地主、圳主、佃農等組織起來，徵收入會費與組合費；規定權利關係，以及管理章程。1921年又有「臺灣水利組合令」的頒佈，「水利組合」取代「公共埤圳組合」(史明，1980，371~372)。這種半強制性的組合，具有殖民性，透過水利的控制掌握糧食的生產。由組合員共同負擔管理埤圳，減輕殖民政府公共建設費用支出。如就社會組織而言，組合員彼此間的連結，增強他們對公共事務的關心與責任的擔負。

1913年在「產業組合規則」下，農村信用組合紛紛成立，影響鄉村

社會甚大。組合員投資人數超過十人，必須有總督之認可。組合會員的表決係根據出資金額為標準，必要時要有總督的認可。「農村信用組合」，漸漸影響縮小舊有農村高利貸金融勢力(涂照彥，1991，509～526)。不過，各種產業組合，除信用組合外，購買組合或利用組合，使得舊社會的企業精神，得以再繼續發揮(溫振華，1981)。至於都市各種工商業組合，隨著1930年代的工業發展，以及戰時經濟統制的措施，行會組合漸多。某些組合的設立，旨在配合戰時統制的需要，實施原料配給、管制營業、傳達法令等(臺北市統計書，1941，123～127)。此外，如二林蔗農組合、鳳山農民組合、以及1926年全島性的「臺灣農民組合」，具有反資本家、反殖民統治、以及提高農民知識與改善農村文化的理想(史明，1980，614～646)。

「組合」之組成，超越傳統較封閉的血緣或地緣關係，以共同意識或利益或功能為主軸，結合成較開放性的組織，這是近代臺灣社會改變的重要一步。

五、原住民社會的變遷

原住民可分為平埔族與高山族。平埔族社會各族群，自荷蘭人統治以後，漸漸受到外在文化的影響，改變程度不一。日據時代，蕃大租的廢除，使得平埔族人在漢人大海中愈不易辨認。在信仰上保持自己特色的西拉雅族社群，在皇民運動下，家庭中彩祀的壺瓶，遭到毀壞的命運，使得族群特有的信仰表徵逐漸衰微(石萬壽，1981，143～181；林清財，1988)。

高山族的分佈區，日人稱為「蕃地」。從1896至1915年間，透過「綏撫」、「緩和」、「圍堵」、以及「五年理蕃計劃」，高山族社會的經濟生活、居住、教育、習俗、以及社會組織，受到大改變(藤井志津枝，1989)。

透過蕃童公學校、蕃童教育所，教導生活的日本化，以及耕作與手藝。至1930年，全臺蕃童教育所一百七十二所，就學率以阿美族最高為55.9%，其次是泰雅族45.12%、曹族37.78%、布農族37.65%、排灣族33.72%、賽夏族23.42%、雅美族4.12%，若就高山族學齡兒童計算，就學率為44.51%，比全臺的60.33%稍低些（溫吉，1957，821～828）。經濟上，1914年依「蕃地交易規則」，設立蕃地交易所，民政局對蕃地交易的目的是「提高蕃產價格，而降低農具、種牛、種豬價格，使蕃人致力農工，養成勤勉習慣，此乃屬於積極手段，如降低鹿茸獸皮獸骨等物，使蕃人厭惡狩獵，自消滅殺伐之風氣，乃屬消極手段。又對不柔順之蕃社，限制其食鹽之交易數量，或一時停止交易，以促其反省，此係不惜武力之一種威壓，亦屬消極手段。要之，蕃地交易為理蕃上最重要事務」

（溫吉，1957，858～859）交易所對高山族經濟生活之重要性可見一斑。而霧社事件後，部落集體的遷徙更頻繁，對高山族的生產活動是一大變動，一方面「獎勵其飼育家禽家獸，設置牧場，一面限制其狩獵，使其轉向農耕，於潛移默化中，緩和其殺伐之風氣。同時獎勵堆肥，授與施肥觀念，促其改善農耕生活，設置各種指導所，致力改善其經濟生活」

（溫吉，1957，881）。原有的社會、祭儀，在國家力量滲入，以及經濟生活改變後，都起了變化。如魯凱族原有的貴族制社會，貴族階層係由官方任命，傳統的獨立自主的政治地位衰微，傳統的會所制度，也因為警察力量的強大，消弭部落間之衝突，會所舊有的軍事團體的意義跟著喪失（王長華，1984，116～117）。霧社之泰雅族人在人死後埋葬穀倉下，霧社事件後遷移川中島，日人建造共同墓地，在警察控制下舉行「墓前祭」（久部良和子，1991，114），喪俗跟著改變，「墓前祭」成了部落集體的活動。有關類似的研究，以人類學者研究為多，不再一一列舉。

原住民社會在日據時代，遭受大變遷，不僅是社會組織、經濟生活、或習俗禮儀等有形的改變，心理的衝擊應該更大。這方面的瞭解，有待